

GC 多倍保



什么是 GC 多倍保?

GC 多倍保 是一个低保费高保障的 5 年定期人寿保险,为您提供意外保障高达保险金额的 400%。

保险标的

被保险人的人身。

投保说明

被保险人年龄	15 - 60岁
保险期间	5年
缴费年期	趸缴、2年或3年
保险金额	10,000 美元或以上

▍保费规定

缴费周期	年缴、半年缴、季缴、月缴 (除了趸缴之外)
支付方式	银行APP、银行转账、现金、支票
拖欠保费	支付首期保费后,未能在到期日或到期日之前 缴纳后续保费将构成拖欠保费。 如果在宽限期 后(30天)仍未缴纳保费,则该保险合同将从 宽限期届满的第二天起终止。

保险责任

在保险生效期内, 本保险合同承保死亡和高度残疾的责任。

保险利益

INCERT OTH

\$

死亡或高度残疾保险金

如果被保险人死亡或高度残疾,本公司将支付保险金额的 100%

意外死亡或高度残疾保险金 如果因意外事故导致被保险人死亡或高度残疾的,本公司将支付 保险金额的 200%

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意外死亡保险金

\$ 如果被保险人在柬埔寨境内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旅行,因公共交通工具意外事故而导致被保险人死亡,本公司将支付保险金额的 300%

公共假期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意外死亡保险金*



如果在公共假期中被保险人在柬埔寨境内旅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, 因公共交通工具意外事故而导致死亡,本公司将支付保险金额的 400%

*公共假期:亡人节、送水节和柬新年。

责任免除

本保险产品不承担以下保险责任:

1) 死亡

如果因以下事件之一直接或间接(全部或部分)造成被保险人死亡,本公司将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:

- 1. 自本保险合同生效日或复效之日起2年内自杀。
- 2. 犯下或企图犯下刑事罪行。
- 3. 人体免疫机能丧失病毒(艾滋病毒)和/或任何与艾滋病毒有关的疾病,包括获得性免疫机能丧失综合症(艾滋病)和/或其任何突变、衍生或变异。
- 4. 吸毒、兴奋剂、酗酒、醉驾或其由现行法律规定的并发症。

2) 高度残疾

本公司不承担因以下任何事件直接或间接(全部或部分)造成的任何损失或伤残:

- 1. 在神志清醒或精神失常时自杀、企图自杀或自伤。
- 2.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(HIV)感染、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症(艾滋病)或与艾滋病有关的疾病。
- 3. 因战争 (无论是否宣战),入侵,外国军队行动,内战,革命,暴动,内乱,骚乱,罢工,民众反政府和恐怖主义,导致发生本合同保险事故。
- 4. 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。
- 5. 进入、离开、操作、维修或乘坐任何空中装置或交通工具,但被保险人是航空公司的付费乘客或机组人员,按既定时间表在既定航线上飞行的除外。
- 6. 被保险人以军人,警察或志愿者的身份参加战争或镇压犯罪。
- 7. 在保单生效日或保单复效日(以较晚者为准)之前,被保险人理应知道自己患有疾病,除非该疾病已向本公司声明并经本公司接受。被保险人应被认为对既存状况有合理的了解,理应知道自己患有疾病状况是针对以下情况之一:
 - i. 被保险人已经接受或正在治疗;
 - ii. 被建议进行医疗咨询,诊断,护理或治疗;
 - iii. 明显和直接的症状;
 - iv. 在当时的情况下,对一个理性的人来说,疾病的存在是显而易见的。
- 8. 被保险人受到酒精或服用任何药物的影响,但遵循注册医生指导的治疗活动除外。
- 9. 被保险人参加危险的体育活动,包括但不限于潜水,爬山,跳伞或任何高速比赛,或参加专业体育活动。

3) 意外死亡或高度残疾

因下列情形之一,直接或间接,部分或全部导致被保险人死亡或残疾的,本保险合同不 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:

- 1. 在神志清醒或精神失常时,被保险人自杀或自伤。
- 2.被保险人感染人类免疫缺陷病毒(HIV),及其与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症(AIDS)或与AIDS相关的疾病。
- 3. 因战争(无论是否宣布),入侵,外国军队行动,内战,革命,暴动,内乱,骚乱,罢工,民众反政府和恐怖主义,导致发生本合同保险事故。
- 4. 被保险人犯罪或被捕时,被保险人被捕或拘捕。
- 5. 进入、离开、操作、维修或乘坐任何空中装置或交通工具,但被保险人是航空公司的付费乘客或机组人员,按既定时间表在既定航线上飞行的除外。
- 6. 被保险人以军人,警察或志愿者的身份参加战争或镇压犯罪。
- 7. 被保险人在签订保险合同之前已经知道自身疾病或残疾,但是被保险人未如实告知本公司。
- 8. 被保险人受到酒精或服用任何药物的影响,但遵循注册医生指导的治疗活动除外。
- 9. 参加危险的体育活动,包括但不限于潜水,爬山,跳伞或任何高速比赛,或参加专业体育活动。
- 10. 由怀孕, 分娩, 流产或相关事件, 导致发生本合同的保险事故。

注:本宣传单为简单叙述,详情请阅读本保险条款,并以条款的叙述为准。



联系我们

© 023-989-218 / 098-989-218

service@gc-life.com.kh 😵 www.gc-life.com.kh

金边市中心万谷湖,隆边区,沙拉乍分区,第一村, (R3C) 566路, (金边壹号小区) 排屋门牌号: A12